

证券代码：603601
债券代码：113657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债券简称：再 22 转债

公告编号：临 2024-083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天职国际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更好地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审计工作需求等情况，公司拟聘任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已就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宜与天职国际进行了事前沟通，天职国际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45 人，注册会计师 1656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660 人。

信永中和 2023 年度业务收入为 40.4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30.1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9.96 亿元。2023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64 家，收费总额 4.56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建筑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38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信永中和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4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自律监管措施 5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 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 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 执业时间	拟开始为本 公司提供审 计服务时间	近三年签署 和复核的上 市公司
项目合伙人	鲁磊	2012 年	2016 年	2014 年	2024 年	3
项目签字 注册会计师	刘源	2018 年	2014 年	2016 年	2024 年	1
项目质量 控制复核人	张媛	2012 年	2009 年	2007 年	2024 年	2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 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 7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 52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18 万元),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二、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职,公允独立地发表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情况,2023 年度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天职国际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和公允性,同时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改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 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宜与天职国际、信永中和进行了沟通,双方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因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和其他相关规定,积极做好有关

沟通、配合及衔接工作。

三、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9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并查阅信永中和资格证照、诚信记录及其他相关信息后，认为信永中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要求的审计机构，综合考虑信永中和的审计质量、服务水平及收费等情况，认为其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9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公司本次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相关公开招标、开标、评审流程符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和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充分了解了会计师事务所胜任能力，保障了选聘工作公平、公正进行。本次拟改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是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地区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共同决定，审计收费标准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关于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10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聘任信永中和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10 月 9 日

● 报备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2.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决议
3.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